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174/12-13(02)號文件
LC Paper No. CB(2)174/12-13(02)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委員

葉國謙議員、李慧琼議員、何俊賢議員、蔣麗芸議員、鍾樹根議員

葉議員、李議員、何議員、蔣議員及鍾議員：

要求民政事務委員會討論大埔龍尾發展泳灘事宜

茲收到 閣下於十一月二日要求民政事務委員會討論大埔龍尾發展泳灘事宜的來函。

有關大埔龍尾泳灘發展計劃一事，環境事務委員會將於十一月二十六日的會議上進行討論，並已於十月二十五日發函邀請所有民政事務委員會委員出席有關會議，本人也已聯繫環境事務委員會主席何秀蘭議員，建議環境事務委員會同時邀請民政事務局官員出席該會議，以達致共同商議的目的，何議員不表異議。

至於 閣下要求將有關事宜於民政事務委員會或與環境事務委員會組成聯合委員會作出討論，本人已於十月二十七日回覆副主席陳家洛議員同樣意見的信件中，建議在十一月九日民政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就相關事宜討論，或於十一月二十六日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討論後再決定。本人也會就此事與秘書處商討，為相關事宜作出準備。順祝

鈞安！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主席

馬逢國 謹啟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五日